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19-039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12.28亿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结构性存款、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2019年6月4日,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光大银行成功购买理财产品"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71";

2、2019年6月13日,公司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功购买理财产品"月添利"、"E路发B款"。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自有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71	结构性存款	2019.6.4	2019.10.9	/	4.05	6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月添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6.13	/	30	3.95	2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E路发B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6.13	/	至少持有14天	3.50	42,800
	本次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总计							122,800

以上委托理财均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

(二)产品说明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等级均为较低风险。

(三)敏感性分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5)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自2019年6月4日至本公告日公司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	"乾元-鑫鑫向荣"2018年第732期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9.6.12	30,000	665.7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浦发银行周周享盈增利1号(公司专属)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9.6.5/2019.6.12	/	29.65(周享收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E路发B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0	2019.6.13	7,000(部分赎回)	收益暂存,月中付息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自有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A(EB439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0.30	/	无固定期限	3.83	2,300
	中国农业银行	"安心得利·天有"2018年第58期封闭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1.21	2019.8.19	271	4.20	20,000
	中国银行	中银集富理财计划2018001-HQ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1.23	2019.11.20	362天	4.65	1,000
	中国农业银行	2018年第30期进取专户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1.26	2019.11.26	/	4.60	50,000
	中国工商银行	法人"鑫得利"固定收益类封闭净值型(定向)(量化策略联动)理财产品2018年第6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2.3	2019.12.24	387	净值型	160,000
	中国银行	中银策略-债券指数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2.21	/	/	开放式净值型	500
	中国农业银行	18国开12(续6)	固定利率债券	2019.1.4	/	随时赎回	票面3.68	5,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公司19JG0340期	保证收益型	2019.1.23	/	180	4.05	9,660
	中国银行	中银日积月累-乐享天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2.3	/	/	开放式净值型	500
	中国农业银行	19国开02(续2)	固定利率债券	2019.2.26	/	/	票面3.03	5,0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E路发B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3.5	/	至少持有14天	4.0	14,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浦发银行周周享盈增利1号(公司专属)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4.3	/	7天为一个投资周期	开放式净值	2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E路发B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4.9	/	至少持有14天	3.60	20,000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瑞鑫公享普盈款1M周四03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4.12	/	/	开放式净值	1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公司19JG1311期	保证收益型	2019.5.15	2019.8.15	/	4.0	50,000
	中国银行衡水路北支行	中银策略-稳富(定期开放)6个月(2018年002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5.21	/	6个月	4.10	30,000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2019年第5期A款(工行理财专属)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5.22	2020.1.7	230	4.18	10,000
	中国民生银行	中国民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5.22	2019.8.22	92	3.7	1,000
	中国建设银行	乾元通宝-养元专享2019年第38期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5.23	2019.11.19	180	4.25	50,000
	中国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19.5.23	2019.9.2	100	4.0	50,000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利得"2019年第27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5.30	2019.12.25	/	4.25	20,000
	中国银行	中银策略-稳富(定期开放)6个月(2018年003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5.31	/	/	净值型	3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财富班车进取4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5.31	/	180	4.3	5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2019.5.31	/	90	4.0	50,000
	中国光大银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71	结构性存款	2019.6.4	2019.10.9	/	4.05	6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月添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6.13	/	30	3.95	2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E路发B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6.13	/	至少持有14天	3.50	42,8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总计							781,76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78.1761亿元(含本次)。符合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自有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自有资金理财产品购买凭证

2、自有资金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19-040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购买产品交易对方:交通银行

购买产品金额:2亿元

购买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一、购买产品概述

(一)购买产品的基本情况

1、2019年6月6日,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交通银行保证金账户成功购买结构性存款。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购买产品资金来源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购买金额
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领汇财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19.6.6	2019.12.6	183	3.95或4.06	20,000
	本次募集资金购买产品金额总计							20,000

以上购买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二、购买产品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购买产品的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购买产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本次购买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产品金额未超过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

(二)产品说明

本次购买的产品均属于保本的产品投资。

(三)敏感性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产品等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银行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自2019年6月4日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82天	期限结构型	20,000	2019.6.6	20,000	418.85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购买产品资金来源	交易对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购买金额
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8款	价格结构型	2018.8.8	/	最短1天,可长期持有	随持有期限浮动	5,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稳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0.30	2019.10.21	356	3.55	1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城中支行	"汇利丰"2018年第558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0.31	2019.10.25	359	4.05或4	5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8款	价格结构型	2018.10.30	/	最短1天,可长期持有	1.65-3.1	6,5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274天	期限结构型	2018.11.1	2019.8.2	274	4.20	2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65天	期限结构型	2018.11.1	2019.11.1	365	4.30	60,000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6个月	价格结构型	2019.4.1	2019.9.30	/	3.83-3.93	1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3期	保证收益型	2019.4.23	2019.10.20	180	3.75	5,000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8款	价格结构型	2019.5.5	/	最短1天,可长期持有	1.65-3.1	7,500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64天	期限结构型	2019.5.6	2020.5.4	364	3.83	4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2019.5.21	/	90	3.8	4,000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领汇财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19.6.6	2019.12.6	183	3.95或4.06	20,0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产品总计							238,00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23.8亿元(含本次)。符合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理财产品购买凭证

2、募集资金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5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十七)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川恒股份,证券代码:002895)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2018年10月15日起至2019年10月14日止)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授权总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2018-092、2018-096、2018-102)。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概述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00.00万元购买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前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公告编号:2019-036),该产品于2019年6月13日到期,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投资收益(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2,000.00	2019年5月10日—2019年6月13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5.589041

2.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客户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2,000.00	2019年6月15日—2019年7月19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3.00%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注:本公司与受托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受托机构情况介绍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营业场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城厢镇东街

负责人:陈梓泉

营业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适用审批制的中间业务。)

三、理财产品合同主要内容

1.理财产品投资范围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权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权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中国农业银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2.资金划转

投资者签署或确认相关协议后,中国农业银行将依据约定划款。划款时将不与投资者再次进行确认。

3.还本付息

本理财产品约定持有期到期日/产品终止日、提前终止日后2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本理财产品到期前不分配收益。

4.约定持有期

本产品约定持有期为34天。

5.理财收益情景分析

假定理财产品成立时,投资者理财资金为50,000.00元人民币,到期扣除费用后实现了最高预期年化收益率3.00%,理财天数为34天,则:

投资者理财收益=50,000.00×3.00%×34÷365=139.73元人民币

6.各项费用

托管费:0.05%/年,由托管人按日收取。

管理费:0.30%/年。

投资管理费:0.00%/年。

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产品存续期间如遇管理费率调整,将分段计收管理费。即调整生效日之前适用原管理费率,调整生效日及之后适用新管理费率。

7.提前终止权

本理财产品不对投资者提供提前终止权,农业银行有权在提前终止日行使提前终止权,终止本产品。产品存续期内,出现《协议》约定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主要风险

(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第五条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停止发售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的认购期内购买本理财产品。

(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理财收益降低。

(3)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

(4)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

(5)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官方网站获知。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6)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于通告募集失败后3个银行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7)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中国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8)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对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1)根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低风险投资理财,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前12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投资收益(万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481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20,000.00	2018年5月23日—2018年7月24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5.068493	年产20万吨固科段磷酸二氢钙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9,500.00	2018年7月26日—2018年9月26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49.217808	年产20万吨固科段磷酸二氢钙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10,500.00	2018年7月26日—2018年9月26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54.39863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548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10,000.00	2018年10月10日—2019年01月09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88.506849	年产20万吨固科段磷酸二氢钙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548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7,000.00	2018年10月10日—2019年01月09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61.954795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2,000.00	2019年1月11日—2019年2月14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5.589041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2,000.00	2019年2月16日—2019年3月22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5.589041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412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10,100.00	2019年1月11日—2019年4月12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89.391918	年产20万吨固科段磷酸二氢钙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9年第412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5,000.00	2019年1月11日—2019年4月12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44.253425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2,000.00	2019年4月4日—2019年5月8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5.589041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10,100.00	2019年4月16日—2019年5月20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28.224658	年产20万吨固科段磷酸二氢钙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5,000.00	2019年4月16日—2019年5月20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13.972603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2,000.00	2019年5月10日—2019年6月13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5.589041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5,000.00	2019年5月10日—2019年6月13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尚未到期	年产20万吨固科段磷酸二氢钙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10,100.00	2019年5月22日—2019年6月25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尚未到期	年产20万吨固科段磷酸二氢钙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	5,000.00	2019年5月22日—2019年6月25日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是	尚未到期	年产5万吨肥料段聚磷酸铵项目

七、备查文件

《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青海春天 公告编号:2019-019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9年青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举办时间: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举办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活动登陆方式:"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

一、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青海证监局、青海证券业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青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就2018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的网络互动交流。

二、投资者集体接待活动举办的时间、方式

活动时间为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15:00至17:00,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定先生,财务总监王林女士将出席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电话/传真:0971-8816171

电子邮箱:investor@verygrass.com

联系人:陈定、付晓鹏

特此公告。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4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靳坤先生的通知,靳坤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操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靳坤先生于2019年5月31日,将其持有的公司2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补充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补充质押期限为2019年5月31日至2019年12月3日。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0.5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靳坤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靳晓堂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票140,865,400股和27,748,755股,合计168,614,1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7%;本次补充质押操作后,靳坤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124,671,25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8.50%,占公司总股本的34.73%。靳晓堂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7,13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69%,占公司总股本的1.99%。靳坤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靳晓堂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为131,801,25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8.17%,占公司总股本的36.71%。

二、股票质押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1、股票质押目的

靳坤先生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目的为对此前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资金偿还安排

靳坤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股票分红、个人收入等。

三、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靳坤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9-032】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6月14日收到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河建安")的通知,获悉金河建安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金河建安	是	5,000,000	2017年4月14日	2019年6月13日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7%
合计	—	5,000,000	—	—	—	2.07%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金河建安持有公司股份241,758,6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05%,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50,81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2.38%,占公司总股本23.74%。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19-033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本文简称"告知函")。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按照相关要求完成了问题回复并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关于请做好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公司将于告知函回复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